

學校名稱：私立曉明女中
年 級：二年級
班 級：丙
科 別：
名 次：第三名
作 者：林宥君
參賽標題：棄婦吟-封建制度下的犧牲者
書籍 ISBN：9579525854
中文書名：橘子紅了
原文書名：
書籍作者：琦君
出版單位：洪範
出版年月：1991年09月01日
版 次：初版

一●相關書訊：

作者簡介：琦君一本名潘希真，浙江永嘉人，民國六年（一九一七）生。五歲開始習字，閱讀中國古典詩詞，杭州之江大學中文系畢業。來臺後埋首文學創作，詩詞蘊藉，筆調則雋永洗煉，對世事自有通達深刻的領悟。曾任中央大學、文化大學等校中文系教授。從古典文學過度到現代文學，她的文字被公認為最成功的典範，她的文章最為人稱道的是溫柔敦厚，悲憫人性的弱點。榮獲文協散文獎章、中山文藝獎。《鞋子告狀》榮獲新聞局優良圖書金鼎獎，《此處有仙桃》榮獲國家文藝獎。著有《母親的金手錶》、《橘子紅了》、《三更更有夢書當枕》、《青燈有味似兒時》、《淚珠與珍珠》、《水是故鄉甜》、《萬水千山師友情》等散文及小說、兒童文學等書四十多種，作品多次為《讀者文摘》中文版轉載，曾被譯為美、韓、日文，極受海內外讀者喜愛，也是作品入選中學課本最多的作家。

橘子紅了是作者琦君唯一寫過的一篇小說，其它她所編寫的文章皆為散文

二●內容摘錄：

秀芬來到我家，短短不及半年，卻像掙扎了一生一世。她懷過希望，領受過一絲絲虛無縹緲的愛，卻嘗盡了生離死別之苦。最後付出了微弱的生命。這究竟是誰的過錯？難道真是先生所說的，前生數定的嗎？還是她命苦，不該生在這樣一個不公平的時代呢？（p.94）

三●我的觀點：

一九一四年，渡海來臺的大陸作家都遭罹了一番《失樂園》的痛楚，思鄉懷舊便很自然的成為他們主要的寫作題材了。

多妻制，在中國傳統社會中，一直是家庭的最大亂源。舊社會中「封建家庭」犧牲者，棄婦的一首輓歌。

大伯與伯媽的愛情，因著婚後多年遲遲無法孕育子嗣而褪色。失去愛情的大媽，只能努力學習德體的應對進退，守著家鄉偌大的橘園，維持自己僅有的尊嚴。

大伯無子，為了挽回丈夫的心，伯媽擅自替大伯娶了個貧家女秀芬做三姨太，作為鑿子的工具—這種怪事中國舊社會時有所聞，在別的國家則匪夷所思—大伯回到鄉下，並與秀芬圓了房，可是匆匆地又走了，自此後，給伯媽的家信

中，只有「秀芬均此」四個字，於是家裡又添了一個棄婦。其間秀芬與大伯的兄弟六叔之間，卻發生了一段似有似無的愛情，以當時的社會倫理，當然這段愛情必須以悲劇收場。

伯媽這個三從四德看似平凡的舊式婦人最是特殊，她自己做了槁木死灰的棄婦還不算，又拉了一個年輕的生命跟她陪葬。替丈夫納妾生子，其實出自她自私的動機：希望把丈夫從交際花身邊奪回來。秀芬之死，伯媽要負責任的。然而在琦君筆下，伯媽又是那樣一個「豆腐心腸」的大好人。

琦君作品中這些「好人」卻往往做出最殘酷最自私的事情來——這才是琦君作品中驚人的地方。論者往往稱讚琦君的文章充滿愛心，溫馨動人，這些都沒有錯，但我認為遠不止此。往往在不自覺的一刻，琦君突然提出了人性善與惡、好與壞，難辨難分，複雜曖昧的難題來，這就使她的作品增加了深度，逼使人不得不細細思量了。

據琦君自白，這個故事大多真人真事，只是真的「秀芬」並沒有死，大伯逝世後被逐出家門。幾十年後，大陸經過天翻地覆有人在杭州街上又遇見了秀芬，她對過去一字不提，只是淡淡的說了一句：「我的墳已經做好了。」對身後能預做安排，她似乎已經很安慰了。

我在想，〈橘子紅了〉這篇小說如果按照真實故事收尾，是不是悲劇性更濃一些。琦君心軟，不忍讓秀芬的苦難拖那樣久了，像秀芬這種苦命人真是生不如死。我真的很欣賞琦君，要是我來寫自己的故事，我一定會一五一十說出，沒想到琦君還會感受到故事中人物的痛苦，不忍心看到，所以無法下筆，琦君真是個善良的人啊！

故事最終的死之輓歌與生之靈歌，交錯蔓延在橘園空中。

不合理的風俗，踐踏了一個人的一生。

把每個人都寫的信善盡美，但是與那背後的劣根性相比，不禁令人感到不寒而慄。

現在的社會中，女權主義高漲，但是什麼時候能達到男女平等呢？在職場上，有著法律上的保護，但是私底下，還是可以看出男人的心中依然有著大男人的一面。這種心態，我想不是用法律就可以約束的，應該還是要從教育做起。從家庭教育，學校教育，灌輸男女平等的觀念。

但是家庭方面我想還是很棘手，所以有體悟的男人應該從自己做起，長久下來的身體力行，我想不久的日子裡才能見到真正的男女平等。所以我相信在現代的社會中，總是可以找到男女平等的方法，那也就是身體力行了！從互相尊重、互相體貼開始吧！

四●討論議題：

橘子紅了，成熟的色彩猶如梵谷筆下永恆澄亮熱情的耀眼金橘，然而這表層熱情的澄亮橘色背後，卻隱藏了舊世代女性等待一生的幽冷寂寥心情橘子紅了，除了描寫出秀芬的無奈，也描寫出在那封建制度之下，大戶人家的跋扈，而窮苦人家只能默默承受，一點自主權也沒有的可憐景象，對於以前的一夫多妻制與封建制度，有什麼觀點和想法？